

乡宁县十七届人大四次会议文件

关于乡宁县 2023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4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4 年 4 月 11 日在乡宁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四次会议上

乡宁县财政局局长 杨彦龙

各位代表：

受县人民政府委托，我向大会提出乡宁县 2023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4 年预算（草案）报告，请予审议，并请县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会议的人员提出意见。

一、2023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3 年，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和县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全县预算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聚焦县委“一六二”总体思路，围绕县十七届人大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预算和各项工作任务，积极稳妥应对错综复杂、挑战机遇交织的经济形势，增收节支与项目建设同向发力，财政改革与防范风险统筹推进，预算执行总体良好。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调整情况

2023年预算经县第十七届人大三次会议审查批准后，在执行过程中，因各种因素变化影响，根据《预算法》规定，人大常委会批准，对年度预算进行了调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调整为226000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调整为547338万元。

2.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情况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48844万元，为调整预算的110.11%，同比下降22.89%。其中：税收收入197190万元，同比下降26.32%；非税收入51654万元，同比下降6.20%。

主要税种完成情况为：增值税完成74835万元，为调整预算的102.53%，同比下降19.34%；企业所得税完成55570万元，为调整预算的100.00%，同比下降43.38%；个人所得税完成2849万元，为调整预算的100.00%，同比增长13.51%；资源税完成37314万元，为调整预算的100.00%，同比下降23.18%。

主要非税收入完成情况为：专项收入完成17056万元，为调整预算的138.67%，同比下降2.26%；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完成4006万元，为调整预算的129.23%，同比增长22.55%；罚没收入完成9634万元，为调整预算的229.38%，同比增长274.28%；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完成3658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33.89%，同比下降 88.39%。

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执行情况

2023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28425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6.54%。主要支出项目情况是：

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执行 36473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9.70%，同比下降 5.43%；国防支出执行 22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同比增长 69.23%；公共安全支出执行 10497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9.86%，同比增长 7.35%；教育支出执行 61318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6.47%，同比增长 30.22%；科学技术支出执行 779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8.61%，同比增长 73.11%；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执行 18010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9.21%，同比增长 207.2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执行 44325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5.30%，同比增长 15.90%；卫生健康支出执行 31083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7.71%，同比下降 15.96%；节能环保支出执行 12999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87.26%，同比下降 69.65%；城乡社区支出执行 190632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9.58%，同比增长 197.10%；农林水支出执行 62580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0.34%，同比增长 39.16%；交通运输支出执行 19922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3.66%，同比增长 43.02%；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执行 1666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00%，同比下降 11.38%；商业服务业等支出执行 1490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79.05%，同比下降 14.91%；金融

支出执行 50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同比下降 9.09%；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执行 4725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同比下降 20.39%；住房保障支出执行 7574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0.61%，同比增长 31.45%；粮油物资储备支出执行 407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同比下降 30.4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150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4.41%，同比增长 83.09%；债务付息支出 723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同比增长 0.14%。

4. 一般公共预算平衡情况

2023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48844 万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116358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43263 万元，调入政府性基金 14610 万元，调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59909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14366 万元，收入总计 697350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28425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6517 万元，调出资金 348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43147 万元，支出总计 678437 万元，收支相抵后，结转下年支出 18913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3 年，全县政府性基金收入 49495 万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3054 万元，其他调入资金 348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5265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总量为 5816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37582 万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14610 万元，结转

下年支出 5970 万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2023 年，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70922 万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15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量为 170937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1028 万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159909 万元。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3 年，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37558 万元，上年结余 37399 万元，收入总计 74957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6752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48205 万元。

（五）“三公”经费预算执行情况

2023 年“三公”经费支出 795 万元，比上年减少 52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79 万元，比上年减少 18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44 万元，比上年减少 37 万元；公务接待费 72 万元，比上年增加 3 万元。

（六）地方政府性债务情况

截至 2023 年底，全县政府性债务余额为 172752 万元。其中：甄别认定后的存量债务 1204 万元；县城供水引黄工程项目 692 万元；新医院建设项目 7845 万元；幸福湾城中村改造项目 94641 万元；城关村城中村改造项目 24526 万元；易地扶贫搬迁项目 650 万元；粮食服务中心政策性挂账 2309 万元；政府债券 37685 万元（2018 年胡村至安汾云丘山旅游

公路建设项目专项债券 6000 万元；2020 年胡村至安汾云丘山旅游公路建设项目一般债券 8400 万元、沿黄旅游公路建设项目一般债券 13140 万元、第二热源厂建设项目专项债券 8000 万元；2021 年第二热源厂建设项目专项债券 2000 万元、宋家沟除险加固工程 100 万元；2022 年全省小水库雨水情测报和大坝安全监测项目一般债券 45 万元）；抗疫特别国债 3200 万元（第二热源厂建设项目）。

二、落实县十七届人大三次会议预算决议情况

（一）落实财税政策，经济发展稳中向好。始终坚持质效并重，大力促进各项财税支持政策落地见效。**全面落实惠企纾困政策。**不折不扣落实关于延续、优化、完善减税降费以及留抵退税等各项举措，加大政府采购对中小企业的支持力度，持续提高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预留份额，为企业减压，提振发展信心。**大力扶持市场主体发展。**兑现招商引资、全域旅游、主体倍增等各类奖补资金 8000 多万元，奖补“市长创新奖”和“县长创新奖”等获奖单位，大力支持“小升规”、“专精特新”等企业发展，让市场主体更有活力。**大力支持刺激消费活动。**筹措 600 万元发放 15 轮政府消费券，加快推动消费市场复苏回暖。安排 800 万元支持戎子马拉松、云丘山越野赛、第六届市运会开幕式等赛事活动，有力带动乡宁消费经济发展。

（二）聚力增收节支，财政运行平稳有序。始终坚持开

源节流并重，有效缓解财政收支矛盾，确保财政平稳运行。

一方面，千方百计组织收入。积极应对煤炭价格回落、收入下滑等不利形势，成立收入工作专班，加强分析研判，加大对重点企业、重大项目、重要税源的跟踪服务力度，坚持“挖潜、堵漏、清欠”三者并重，实现税收收入 19.72 亿元；规范非税执收管理，积极通过规范行政事业性收费、清欠两权价款、罚没土地违规使用等途径，实现非税收入 5.16 亿元。

另一方面，精打细算降本增效。毫不动摇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全年压减一般性支出 723 万元，严格实行“三公”经费“双控”管理，全年“三公”经费支出同比下降 6.25%。严把政府采购关口，全年政府采购节约资金 1600 多万元，节约率 2.4%；严把投资评审关口，以“管理规范、流程优化、效益提升”为导向，全年项目评审核减率 11.03%，进一步节省了财政资金。

（三）坚持以人为本，民生福祉持续增进。强化公共财政职能，持续调整优化支出结构，保障民生领域支出占财政支出比重 8 成以上，省市县 26 件民生实事得到全面落实。

兜牢兜实基层“三保”底线。将“三保”放在财政支出的最优先位置，拨付“三保”资金 13 亿元，足额保障基本民生、工资发放和机构运转，实现了应保尽保。

促进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投入 6 亿元，加快乡宁五中、实验幼儿园新建和乡宁二中等校园改扩建工程，稳步实施县城公办幼儿园“一餐两

点”服务，优化提升办学条件，推动教育高质量发展。**健全完善社会保障体系。**投入 4.2 亿元，足额保障城乡居民和机关事业单位养老金、企业职工取暖费发放，提高社保补助标准，大力推动乡镇综合性区域养老服务中心和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让社保兜底更加有力。**大力实施就业优先战略。**投入 1900 万元支持公益性岗位开发、就业见习、招聘培训以及零工市场建设等，强化重点群体就业保障，让就业服务更加温暖。**持续推进健康乡宁建设。**投入 3 亿元，大力支持医疗卫生一体化改革，推进“5G+医疗”建设，促进中医药事业健康发展，助力医疗卫生提升进步。

（四）强化资源统筹，重大战略保障有力。多渠道筹集财政资金，聚焦县委重大决策部署，不折不扣保障重大战略稳步实施。**支持县城更新提质。**安排资金 15.9 亿元，支持县城“更新、提质、畅通、安居、强基”五大工程，推动北环路片区和幸福湾东片区拆迁改造、老城区改造、鄂城街、罗河桥建设等工程，持续刷新城市颜值。**乡村振兴全面加速。**投入农林水领域资金 6.25 亿元，支持“三农”事业发展，推动“双百工程”落地见效，加快示范村打造升级，持续改善农村条件。巩固衔接资金投入 2.58 亿元，支持 147 个有效衔接项目稳步实施，顺利完成了巩固衔接资金绩效评价“国考”和大比拼实地核查验收等重点任务。**加快推动城乡融合。**投入 2 亿元，继续推进“四好农村路”提标升级，加

快南循环公路、云丘山旅游公路提标改造和通用机场建设，加快3条“一号旅游路”支线建设，免费公交正常运营，假日旅游“免费直通车”顺利开通，县城公交2号线延伸至张马，城乡距离进一步缩短。**持续改善生态环境。**投入1.3亿元，统筹用于大气、水、土壤等污染防治，支持农村清洁取暖改造，安排1700多万元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河道修复等项目建设，确保“一泓清水入黄河”，助力生态环境持续改善。

（五）坚持守正创新，管理效能不断提升。坚持依法、规范、高效理财，推动财政管理提质增效。**数字财政建设稳步推进。**以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为载体，建立起“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预算管理模式，实现了系统集成高效化、预算编制精细化、资金支付电子化、会计核算规范化、执行监督透明化，财政预算管理水平和迈上新台阶。全年开具电子票据近80万份，政府采购全流程实现信息化管理，业务办理从“少跑腿”向“不跑腿”转变，便民服务水平进一步提升。**营商环境持续优化。**持续深化“一次办好”服务理念，各项业务流程精简高效，财政服务更暖更优，财会监督和上门服务力度持续加大，预算单位上门覆盖率超80%。广泛开展了财经纪律整顿和代理机构整治行动，进一步规范了行业管理，切实维护财经秩序。**绩效管理不断强化。**选取64个重点项目开展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资金4.5亿元，将评价结果

作为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将“三全”预算绩效理念深度植入资金使用全过程，进一步厘清了绩效管理各环节责任分工，资金使用实现了全流程跟踪、全覆盖监管，全生命周期的绩效管理闭环初步形成。

总的来看，2023年面对煤炭行业低迷，价格下降，税收减收明显，“三保”等刚性支出需求加大的重重困难，财政运行积极践行新发展理念，努力增收节支，在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等方面均取得了新的进展。这是县委正确领导、科学决策的结果，是县人大、县政协以及代表委员们加强监督、有力指导的结果，是全县各级各部门上下同心、艰苦奋斗的结果。在看到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当前预算执行和财政管理中还存在一些困难和问题。比如，财政收入对煤炭依赖性较大、稳定性不强，持续增收的基础仍不牢固；刚性支出和重点支出需求压力较大，收支矛盾依然突出；资金支出进度相对偏慢，资金使用效益有待进一步提升；“讲绩效、重绩效、用绩效”的氛围还不够浓厚，财会监督作用还需进一步发挥等。对于这些问题，我们一定高度重视，理性对待，客观分析，积极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加以解决。也恳请各位代表、委员一如既往地给予指导和支持。

三、2024年预算草案

2024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是实施“十四

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做好财政各项工作，对加快建设全省经济强县、争当全市排头兵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一）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及原则

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严格按照中央和省、市、县财政经济工作部署安排，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要适度加力、提质增效，加强财政资源统筹，坚持“三保”优先原则，全力保障基本支出和民生需求，坚持党政机关过“紧日子”，严控一般性支出，严格“三公”经费“双控”管理，大力压减非刚性、非重点项目支出，聚焦支持县委年度重点保障事项，保持财政支出强度，强化预算约束和绩效管理，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促进财政健康平稳可持续运行。

预算编制的原则：

一是实事求是，积极稳妥。收入预算编制做到实事求是、科学预测，充分考虑各种不稳定因素，坚持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与积极的财政政策相衔接。

二是精打细算，过紧日子。坚决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勤俭办一切事，从严从紧控制非重点非刚性支出，严格压减一般性支出，将有限的资金用在紧要处、关键点。

三是统筹兼顾，突出重点。优化支出结构，坚持有保有

压，做到“小钱小气、大钱大方”，兜牢基层“三保”底线，坚持民生优先，集中财力保障县委重大决策、重要改革和重点项目资金需求。

四是绩效为先、提质增效。资金管理突出绩效，强化绩效结果运用，坚持绩效管理与预算安排相挂钩机制，拧紧“三全”预算绩效闭环管理链条，全面提升资金效益。

（二）预算草案

1. 一般公共预算

2024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期目标为261000万元，比2023年完成数增长5%。其中：税收收入230000万元，增长16.64%；非税收入31000万元，下降39.99%。

根据现行财政体制匡算，2024年县级可用财力55220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6100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66868万元，上年结转18913万元，调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104230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101194万元。

根据收支平衡原则，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拟安排543782万元，上解支出8423万元。主要项目安排情况是：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39806万元，同比下降12.6%；公共安全支出13449万元，同比增长27.78%；教育支出80781万元，同比增长38.15%；科学技术支出440万元，同比下降15.38%；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5044万元，同比下降59.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9864万元，同比增长33.55%；

卫生健康支出 31641 万元，同比下降 5.8%；节能环保支出 20119 万元，同比增长 7.16%；城乡社区支出 134299 万元，同比增长 10.16%；农林水支出 58476 万元，同比下降 20.44%；交通运输支出 37461 万元，同比增长 49.2%；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030 万元，同比增长 27.35%；商业服务业支出 3219 万元，同比增长 208.63%；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6994 万元，同比增长 34.79%；住房保障支出 14543 万元，同比增长 70.51%；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651 万元，同比增长 77.38%；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3857 万元，同比增长 29%；债务付息支出 723 万元，同比增长 0.14%；其他支出 24385 万元；预备费 6000 万元。

2024 年，全县“三公”经费预算安排 935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72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126 万元，公务接待费 117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用 20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6578 万元，上年结转 597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48 万元，收入总量为 12696 万元。支出预算安排 12696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14100 万元。支出预算安排 9870 万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支出 104230 万元。

4.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2024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29617万元，上年结余48205万元，收入总量为77822万元。支出预算安排27496万元，年末滚存结余50326万元。

四、完成2024年预算任务的主要措施

2024年，我们将紧紧围绕县委“一六二”总体思路，认真贯彻中央和省、市、县关于财政经济工作的安排部署，全面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要适度加力、提质增效”的要求，坚持“稳、进、立、破”四字原则，多措并举抓收入，精准施策促发展，提质增效强管理，争先进位提效能，为全县统筹推进“六个提质提速”提供财力保障。

（一）抓收入扩财源，着力提升财政保障能力。科学分析当前收入形势，针对性锻长板补短板，努力保持财政收入平稳增长态势。一是涵养培植财源。进一步落实好国家延续实施的各项减税降费、助企纾困、企业奖补等政策，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培育重点财源企业和潜力中小微企业，加大收入增长后劲。二是狠抓收入征管。继续发挥好组织收入专班作用，加强同税务、能源等部门联动，及时关注重点税源，积极挖掘新增税源和零散税源，保持税源稳中有增。加大税收征管力度，加强跟踪监控，规范非税收入管理，坚决堵塞征管漏洞，切实做到应收尽收。三是争取政策支持。密切关注上级重大政策和资金投向，围绕上级预算内资金、专项债券、特别国债、专项资金等重点支持领域，提升项目谋划质

量，提高资金争取成功率，不断夯实财力根基。

（二）兜底线暖民心，着力保障更多惠民实事。聚焦增进民生福祉，做实打足“三保”预算，统筹财力确保民生支出事项足额保障。一是支持发展优质教育。加快中小学校园基础设施建设及改扩建，加快推进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全力创建国家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县，真正办好让人们满意的教育。二是织密扎牢社保网络。持续推进全民参保提标扩面工程，健全分层分类的社会救助体系，完善村社养老服务，全面实施二孩、三孩生育政策配套支持，加快托育机构建设，让公共财政阳光温暖到百姓心坎上。三是落实就业稳岗政策。加大财政投入力度，统筹运用税费减免、社保补贴、创业补贴、稳岗补贴等政策，多渠道支持企业稳岗扩岗，保障重点群体就业，办好就业技能大赛、就业援助等活动，提升就业服务水平。四是推动医疗水平提升。加大医疗卫生领域资金投入力度，支持“强医”工程实施，推动医疗卫生一体化改革，纵深推进中医药强县建设，提高全民医疗保障水平。

（三）聚合力保重点，着力推进重大决策落地。坚持以高质量发展为统领，加大资金统筹力度，助力重大战略任务落地落实。一是加快实现产业转型升级。支持能源结构转型，提高煤矿生产经营效益，撑起县域经济的“顶梁柱”。积极推动新能源开发建设，加快全域旅游、紫砂文创、戎子干红等优势产业发展，夯实乡宁产业发展的“四梁八柱”。二是

加快推动县城品质提升。继续支持县城“更新、提质、畅通、安居、强基”五大工程，加快老城区改造、北环路片区和幸福湾东片区拆迁改造等工程建设，推动县城道路升级、老旧小区升级、城市面貌升级，全面提升城市生活品质。**三是加快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锚定打造全省乡村振兴示范县目标，大力支持“千万工程”、“双百工程”建设，统筹推进农村“七个全覆盖”，大力支持农村公路、输电等基础设施建设升级，支持乡村产业蓬勃发展，全力缩小城乡差距。**四是加快推进生态环境改善。**深入实施“一泓清水入黄河”工程，加快污水管网改造和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强化大气污染防治，提高农村清洁取暖覆盖面，加强生态修复治理保障，加快打造“沿黄生态样板区”。

（四）重绩效强监督，着力提高财政管理效能。坚持提质增效、守正创新，练好财政工作“内功”，以高水平财政管理推动资金使用高效益。**一是从严把紧资金使用关口。**始终坚持政府过“紧日子”，保持“严”和“紧”的主基调不放松，推进支出标准化体系建设，严格执行政府采购有关规定，明确、规范财政评审标准和流程，加强绩效、评审、采购、支付各环节联动，进一步提升资金使用效益。**二是持续深化预算绩效管理。**推动预算绩效管理由“树立理念、搭建框架、拓围扩面”向“夯实基础、突出重点、落地见效”转变，对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实行“双监控”，

加强绩效结果运用，持续落实绩效管理与预算安排挂钩机制，倒逼资金使用提效益。三是持续加大财会监督力度。健全完善财会监督工作机制，将财会监督与纪检监督、审计监督及其他各类监督贯通协调，聚焦重大决策部署落实、财经纪律执行、会计信息质量、会计评估行业规范等重点任务，持续开展专项监督行动，尤其是抓好过“紧日子”监督，进一步提升财政监督效能。

各位代表，2024年落实好各项财政政策、深化财政管理改革，任务艰巨、责任重大。我们将坚决落实县委决策部署，自觉接受县人大的监督，虚心听取县政协的意见和建议，切实贯彻落实好本次会议的各项决议和要求，扎实做好财政预算各项工作，为加快建设全省经济强县、争当全市排头兵作出更大的贡献。